

ICS 65.020
B 60

团体标准

T/LYCY 3023-2021

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规范

Characteristic (Respiratory System) Forest Health Regulations

2021 - 06 - 30 发布

2021 - 07 - 15 实施

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 发布

目 录

前 言	1
引 言	2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术语和定义	3
4 适用对象	4
5 服务能力	4
6 康养流程	5
7 康养途径	5
附表《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体质检测报告书》	7

前 言

本文件依据 GB/T1.1-2020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文件由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提出并归口管理。

本文件由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森林康养分会牵头组织制定。

本文件主要起草单位：诚邦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本文件参与起草单位：浙江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湖州师范学院、中国人民解放军第 903 医院、浙江农林大学、浙江省丽水市生态林业发展中心、杭州乡境文旅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易经研究学会、浙江省红木研究会、杭州金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杭州龙门秘境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浙江君安世纪律师事务所、北海健康养生职业技术学院、杭州釜星医疗美容门诊部、浙江省青春医院、江西省上饶市人民医院、杭州大同中医门诊部、浙江省庆元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浙江景宁畲族自治县生态林业发展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吴晓平、鲍承辉、张建国、詹仁雅、李建荣、蔡峰、廖永平、王长金、陈颖、陈快快、李文珠、何小勇、张明如、李正泉、娄敏、齐联、汪晓英、杨鲜英、刘必伟、梁君琰、余瑜曼、熊峰一秀、郑吉、冯璐、吴瑶宇、朱佳彦、赵雷杰、陈武、夏昌宝、马敬喜、毛森丽、崔光华、吴引引、张松伟、蔡勤为、严雪俊、娄文水、季必浩、吴陆斌、陈立英

本标准首次发布。

引 言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了“健康中国”的口号，2016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2017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加快推进森林康养建设的要求。发展森林康养产业是科学利用森林资源，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有效途径，是实施健康中国战略、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措施，是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必然要求，是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战略选择。发展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对森林康养产业向专业化全面发展具有重大意义，现制定《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规范》作为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建设参照，指导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的相关工作。

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的适用对象、服务能力、康养流程、康养途径的要求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服务规范、基地建设、产业构建。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3838-2002 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24436-2009 康复训练器械安全通用要求

GB 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50325-2020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

GB/T 18883-2002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LY/T 2935-2018 森林康养基地总体规划导则

LY/T 2934-2018 森林康养基地质量评定

NY/T 391-2013 绿色食品 产地环境质量

DB33/T 2171-2018 医养结合机构基本服务规范

T/LYCY 014-2020 国家级森林康养基地认定办法

3 术语和定义

GB/T20000.1 界定的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森林康养 Forest-based Health & Wellness

森林康养是以森林生态环境为基础，以促进大众健康为目的，利用森林生态资源、景

观资源、食药资源和文化资源并与医学、养生学有机融合，开展保健养生、康复疗养、健康养老的服务活动。

3.2 呼吸系统 Respiratory System

人体与外界空气进行气体交换的一系列器官的总称，包括鼻、咽、喉、气管、支气管及由大量的肺泡、血管、淋巴管、神经构成的肺，以及胸膜等组织。临床上常将鼻、咽、喉称为上呼吸道，气管以下的气体通道（包括肺内各级支气管）部分称为下呼吸道。

3.3 呼吸系统森林康养 Respiratory System Rehabilitation of Forest Healing Bases

针对非医学治疗期间的呼吸系统疾病患者或病后康复阶段的适宜人群，依托森林康养基地，通过饮食起居、文化康养、运动休闲、五感康养等多样化的康养干预途径，达到促进呼吸系统机能改善的活动。

4 适用对象

呼吸系统森林康养适用于慢性呼吸系统非急性发作期患者（主要包含慢性支气管炎、支气管哮喘、支气管扩张症、慢性阻塞性肺病、肺纤维化、间质性肺炎、慢性咽炎、睡眠呼吸障碍、肺结节术后恢复期等）及自觉不适有疗休养需求的适宜进行呼吸系统森林康养的人群。

5 服务能力

5.1 人员配备

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应配备医生、护士、康养师、营养师、心理师、肺功能检测师、服务管理师等专业人员。各类专业人员需持证上岗。

5.1.1 医生。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应配备全科医生不少于1名（可兼职）。

5.1.2 护士。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应配备护士不少于2名（可兼职）。

5.1.3 康养师。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应配备康养师不少于3名。

5.1.4 营养师。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应配备营养师不少于1名（可兼职）。

5.1.5 心理师（理疗师）。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应配备心理师（理疗师）不少于1名（可兼职）。

5.1.6 肺功能检测师。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应配备肺功能检测师不少于1名（可兼职）。

5.1.7 服务管理师。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应配备服务管理师不少于5名。

5.2 医疗及其他设备

5.2.1 应配备设施

康养数据管理设备、呼吸系统检测设备、紫外线消毒设备、血压检测设备、体温检测设备、身高体重检测设备。

5.2.2 宜配备设施

血糖检测设备、血氧检测仪（脉氧仪）、制氧机、血液检测设备、远程医疗设备以及其他设备。

6 康养流程

6.1 入园体检

入园时进行常规检测及肺功能检测等，并出具呼吸系统森林康养专业体质检测表。

6.2 制定个性化方案

根据体质检测表由持有相关执业资格的医生、森林康养师、营养师、心理师等分别制定森林康养课程、饮食、活动等个性化方案。每一个周期康养课程时间不少于7天。

6.3 出园评估

通过一定周期的森林康养后，对呼吸系统等机能水平变化情况与入园时的体质检测项目对应评估，并出具《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体质检测报告》。

7 康养途径

本规范针对吃、住、游、听、视、闻、吸、触、养九大呼吸系统森林康养途径提出相应要求。

7.1 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所提供的食品应满足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每日膳食应满足《中国居民膳食指南》的要求。具体摄入量由营养师根据个人体质情况制定。

7.2 建筑及室内外家具等选择有利于呼吸系统康养的产品。室内床、桌、椅等家具要达到 E0 级环保标准。居住环境空气质量应符合《室内空气质量标准》相关标准；居住建筑室内污染物浓度应符合《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2020 的一类民用建筑有关规范。

7.3 由康养师个体情况制定个性化运动游憩康养方案，开展包括但不限于游赏、瑜伽、保健操、慢跑、散步、劳作、手工等不同类型的活动方式。

7.4 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需具备音乐室、戏曲室或聆听大自然声音的场所。

7.5 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需具备山水林田湖草等不同类型的自然风貌及地方特色的人文景观的场所，开展包括但不限于空间远眺、欣赏大自然等有益身心健康的康养活动。

7.6 由康养师根据个体情况制定个性化园艺芳香疗法康养方案，选择包括但不限于松、杉、柏、樟科等芳香型植物进行“闻”的呼吸系统康养活动。基地需提供可进行室外植物芳香康养的场所不小于5处，特定林木树种不少于3种，芳香精油康养产品不少于5种。

7.7 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空气负氧离子年均值达到 1500 个/cm³。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 90%以上。开展有利于呼吸系统的“森”呼吸的康养活动。

7.8 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需配备包括但不限于康养花园、森林氧吧、康养步道等能与自然亲密接触的室外场所。开展户外体验等森林康养活动。

7.9 呼吸系统森林康养基地需设计相应的文化康养课程，开展包括但不限于禅修、书法、茶道、香道等康养活动

7.10 各特色(呼吸系统)康养基地在此基础上可根据各自特色制定有利于呼吸系统的康养方式。



附表

《特色(呼吸系统)森林康养体质检测报告》

编号:

基本信息		照片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联系地址: 过 敏 源: 康养时长: 病 史:		
检查项目	检测结果	
常规检查	康养前	康养后
身高、体重、血压、脉搏		
睡眠情况(自我评估)		
心理测评		
肺功能检测		
体质辨识		
其他检测项目		
康养评估及建议		

注: 各特色(呼吸系统)康养基地可根据各自特色增加有利于呼吸系统康养的检测项目。